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财政部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做好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的提醒》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3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78 名、注册会计师 2,533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730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693 名。

（二）聘任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2023 年 5 月 18 日分别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在 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中，立信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 2023 年年报工作安排，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立信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

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立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立信就本次审计项目组的独立性、审计范围、审计工作时间安排、审计报告进度安排、计划重点审计事项、合并报表的范围、使用的会计政策是否适当、主营业务收入确认情况、关联方交易情况、审计报告进度相关情况等主要方面，与公司治理层和管理层进行了充分的交流和沟通。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及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3 年 4 月 26 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3 年 12 月 4 日，审计委员会通过视频形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审前沟通会议，对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安排、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督促了会计师事务所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

（三）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的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

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年4月29日